

●建强百姓“家门口的检察院”特别报道

贴心服务 监督促发展

短短几天，企业恢复了供热

□本报记者 张仁平
通讯员 刘玮婧 王晓彬

“原本只是抱着试试看的想法，通过园区管委会向检察工作联系点求助，没想到检察官们尽心尽力帮我们渡过难关，太感谢了！”近日，福建省福清市检察院检察官回访“两国双园”园区某豆粕生产加工企业时，该企业负责人感慨万千地说。

据了解，这家豆粕生产加工企业位于中国—印尼“两国双园”经贸创新发展示范园区内，成立已有20多年，主要从事粮油、饲料生产加工。2022年6月，因蒸汽价格上涨等问题，某供热公司单方面决定停止供热，导致该企业供货延期，双方起诉至法院。案件审理需要一定时间，但成吨的大豆堆积，价值数亿元的原材料若处置不当将耗损严重；同时，与销售商约定的交货日期也迫

在眉睫，企业负责人每天如坐针毡。

“一旦不能按时交货，巨额的违约金赔偿会让企业垮了的。”企业负责人万般无奈，向园区管委会寻求帮助，管委会工作人员提示道：“园区里不是有检察工作联系点吗，这类涉企法律问题可以问问检察官有没有法子。”

“接到企业求助，我们第一时间调查核实，梳理相关纠纷的来龙去脉，了解到企业待解决的问题刻不容缓。”办案检察官介绍，针对企业涉法诉求，福清市检察院积极能动履职，主动靠前服务，开展涉企民事公益诉讼活动监督，协同法院介入调解矛盾。

相关案件还在进一步审理中，但争议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就先行供气达成了协议。短短几天，企业恢复了供热，逐步开始正常生产，燃眉之急解决了。

目前，中国—印尼“两国双园”经

贸创新发展示范园区共有工业企业171家，其中规模以上78家。2021年3月，福清市检察院设立“两国双园”园区检察工作联系点，精心制定《服务和保障中国—印尼“两国双园”建设12条意见》，定期派检察官深入园区走访，与多家企业开展常态化互动交流。该院还编印《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典型案例》《企业犯罪预防手册》，赠送给园区企业；组建法务人员微信工作群，实时了解企业动态，开辟法律服务“绿色通道”；协调联络涉印法律专业人士对接企业，帮助应对涉外法律问题。

2022年9月，该院统一将园区涉民营企业刑事案件归口第三检察部办理，至今已办理非法吸收公众存款、职务侵占、重大责任事故等各类刑事犯罪案件8件11人，累计为50家企业、300多名企业管理人员举办了专题法治讲座。



违规停车场变身“网红”油菜花田

□本报记者 满宁
通讯员 陈江 陈振川

“门口金灿灿的油菜花，成了我们景区一道亮丽的风景线，许多游客扎堆儿在这里拍照。”日前，重庆市奉节县检察院检察官来到康乐镇开展公益诉讼“回头看”工作，某休闲旅游景区负责人潘某拉着检察官的手兴奋地说。

谁也想不到，仅仅一年前，这片“网红”油菜花田还是个停车场。2022年4月，奉节县检察院在履职中发现，2019年8月，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在未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手续的情况下，该公司占用基本农田修建了景区入口和停车场。

经卫星图片监测和实地丈量，该休闲旅游景区违规占用基本农田7.15亩，其中含永久基本农田3.22亩。同年4月27日，奉节县检察院调查取证后，向康乐镇政府发出诉前检察建议，要求其依法履行监管职责，督促涉案企业限期拆除景区入口和停车场，对占用的农田及时复耕复绿。

“停车场拆了，景区怎么办啊？”听说这一消息后，景区负责人潘某犯了难。原来，该景区位于半山腰，主要通过经营休闲娱乐设施来盈利，如

果停车不方便，游客势必减少，必将严重影响景区经营。

“县里正在推进‘花漾奉节’建设，我们可以把这里打造成花海，改驾为步行。”“对，这样一来，游客除了滑草、攀岩、吊桥，又多了一个休闲健身项目。”2022年5月10日，奉节县检察院牵头相关部门和镇政府召开听证会，邀请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担任听证员。经文旅部门提议，多方达成一致意见：将景区入口迁至山脚，停车场设在入口处，从山脚到山腰种油菜花，吸引游客漫步油菜花田，一路步行至山腰。

此后两个月，镇政府与相关职能部门开展联合执法，全部拆除原景区门口的硬化农用地及附属设施，组织景区及时复垦耕地。“我们也考虑到油菜花田和步道建设增加了景区支出，经协调相关部门为景区争取到扶持资金，加快了整改进度。”奉节县检察院副检察长姜宏介绍。

“站在山腰俯瞰大片油菜花，犹如黄金铺地，好不壮观！”今年开春，该县景区顺利举办了首届油菜花节，前来赏花休闲的游客络绎不绝。目前，这片油菜花地一部分由景区承包自种，其他由当地村民代种，景区每年会给予村民一定补助。“景区游客量比去年同期增长了50%，生意更红火，村民们的钱包也更鼓了。”潘某说。

把检察服务送到企业“家门口”

□本报记者 范跃红
通讯员 胡鹤城

“希望大家当好‘信息员’，在检察机关和企业之间搭好沟通桥梁，既向检察机关反映和传递民营企业的司法需求，也为解决检察业务工作中涉民营经济问题提供宝贵意见。”近日，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检察院联合区工商联，在绍兴市华富科创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举行了“企业家法治会客厅”检察联络员聘任仪式。该院检察长周江为来自全区17个镇街商会、3个区外商会的20名企业代表颁发了聘书。

据了解，为积极响应浙江省委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一号改革工程”工作部署，今年3月，越城区检察院与区工商联联合出台《关于进一步强化协作配合 选任企业家法治会客厅检察联络员的若干意见》，以进一步畅通企

沟通渠道，而这场企业“家门口”的聘任仪式，则是该院强化能动履职，护航企业发展的一个缩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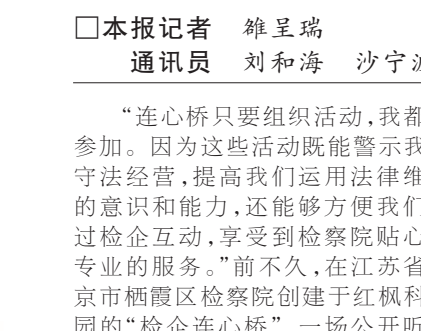
早在2022年3月，越城区检察院驻绍兴集成电路产业园知识产权检察工作站正式揭牌成立，也是绍兴首个在科技创新平台设立的知识产权检察工作站。“通过设立检察工作站，我们主要为园区企业提供信息查询、法律咨询、举报申诉、普法宣传等服务，并就履职中发现的企业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存在的问题，提出针对性检察建议，‘面对面’为企业提供精准司法服务。”该院检察官肖春松说。

工作站成立至今，越城区检察院已联合市场监管部门走访园区企业50余家，发布护航民企发展典型案例12个，发放宣传手册700余份、《检察工作站联络卡》300余张，并组建涉税、生产管理、防范金融犯罪、环境保

护、知识产权保护、安全生产等6个领域的法治宣讲团，为企业送上“菜单式”专业宣讲，强化其依法经营理念，真正把检察服务送到企业“家门口”。

此外，针对走访中发现的涉企矫正对象“经营性请假外出难”问题，越城区检察院积极转变管理理念，牵头与区司法局会签《关于充分发挥社区矫正职能，护航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就进一步完善管理模式、简化审批手续达成共识。截至今年4月，司法行政机关已累计批准涉企矫正对象因公外出100余人次，有力保障了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接下来，我们将立足法律监督职能，通过‘零距离’送服务、促交流、解难题、强监督等举措，及时了解企业司法诉求，为企业发展提供更加精准、优质的检察产品，在助力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中作出更大贡献。”周江表示。



图①：重庆市奉节县检察院检察官和景区负责人在油菜花田查看复耕情况。

图②：福建省福州市检察院检察官常态化走访“两国双园”园区企业。

图③：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检察院检察官为企业代表讲授法治课。

图④：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检察院与辖区企业签订共建协议。

图⑤：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检察院检察官将检察建议送到企业生产一线。

20多名园区企业负责人旁听听证会

□本报记者 雒呈瑞
通讯员 刘和海 沙宁波

“连心桥只要组织活动，我都会参加。因为这些活动既能警示我们守法经营，提高我们运用法律维权的意识和能力，还能够方便我们通过检企互动，享受到检察院贴心又专业的服务。”前不久，在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检察院创建于红枫科技园的“检企连心桥”，一场公开听证会如期召开，参与听证的企业代表对记者如是说。

此前，一家从事工程建设无损检测的小微企业，在进行工程探伤检测的胶片冲洗时，通过私设下水管道，将显影液废水直接排放至雨水下水管。该案由移送检察机关后，栖霞区检察院综合案件情况，决定对案件生态损害价值认定及涉案企业行为处罚的必要性进行公开听证。听证会举行当天，除了与会各方人员，检察机关还特别邀请了20余名园区企业负

责人到场旁听。

“园区企业都非常关注司法机关对涉企案件的处理，我们决定将该案生态损害价值认定和企业行为处罚必要性双主题听证会放在园区举行，一方面是让检察权在阳光下运行，更好地接受社会监督，另一方面也想通过企业‘家门口’的听证，以案释法开展法治宣传。”检察官说。

听证会上，办案检察官深入剖析案情，细致释法说理，组织区生态环境局与涉案企业进行磋商并达成协议。企业负责人主动提出全额赔付生态损害赔偿金，用于生态损害赔偿修复。会后，结合听证评议意见，栖霞区检察院依法对该案作出不予起诉决定。

“民营经济是吸纳就业、科技创新的重要载体。在栖霞这片热土上，蓬勃发展的民营经济已成为推动地区高质量发展不可或缺的力量，检察机关也一直将解决企业急难愁盼、促进企业健康发展放在

心上。”栖霞区检察院检察长曹琼介绍，2022年以来，该院与区工商联加强协作，在科技企业和小微企业较为集中的红枫科技园建设“检企连心桥”平台。依托该平台，检察官经常性地将普法课堂、涉企案件听证会、法律咨询服务送到企业“家门口”。

据了解，目前，南京红枫科技园已经形成了以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以航空航天、高端装备为代表的特色产业等集群。“检企连心桥”创建以来，已开展涉企案件公开听证会12次、专家论证会2场、生态损害赔偿磋商会7次，开展法治宣传讲座16场，检察官入园解答企业家和职工法律咨询84次，40余家企业派代表参加了相关听证会和安全生产培训。“我们将以谦抑、审慎、善意、文明、规范的新时代司法理念和优质高效的检察服务，为民营企业健康发展保驾护航。”曹琼说。

公司有望摆脱虚假债务的泥潭了

□本报记者 张吟丰
通讯员 李龙刚 刘芷璇

“明明没有和长沙那边的公司有业务往来，怎么就拖欠货款了呢？”要不是收到法院传票，叶某都不知道自己的名字被人冒用签了合同。近日，由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检察院提请抗诉的一起民事生效判决监督案件，经长沙市检察院向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抗诉，目前法院已经立案。

事情要从4年前说起。2019年10月，叶某突然收到长沙市某法院的传票，称叶某在云南的某建筑公司与长沙某商务公司签订了一份钢材购销合同，对方要求叶某公司支付64万元钢材货款。叶某这才知道原来有人冒用其公司名字签订了钢材购销合同，而自己并不认识冒名的陶某。

叶某多方打听，了解到陶某为了向某建筑工程项目供应钢材，谎称自己是叶某公司的负责人，在取得长沙某商务公司信任后，私刻叶某公司印章签署了钢材购销合同。钢材发货后已由陶某供应至某建筑工程项目，无法追回，而长沙某商务公司迟迟没收到货款，遂向法院起诉。

怎么证明这笔凭空而降的债务与自己无关？叶某收集了相关证据，积极应诉，向法院辩解自己的公司并未签订该购销合同，也未收到钢材，与某建筑工程项目毫无关联。同时，叶某也向公安机关报案，称陶某冒用自己公司名义，伪造公司印章签订合同。公安机关收集证据需要时间，并未立即立案。2020年4月，法院一审判决叶某的公司承担64万元债务及利息。

由于判决书在邮寄途中出了差错，等叶某知悉判决情况并决定上

诉时已过上诉期，法院不予受理。

叶某向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但因公司印章是否系伪造的鉴定结果还未作出而被驳回。维权路上一再受挫的叶某，抱着一线希望向检察机关申请监督。

天心区检察院受理该案后，认真开展调查核实工作，在关键证据中发现了疑点，认为该案判决在事实认定上存在问题。“涉案购销合同的购买方一栏盖有‘云南某建筑公司’的印章，有个人承包商‘陶某’的签字，但无该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案卷中也没有陶某与云南某建筑公司之间关系的证明，无证据证明陶某系该公司的委托人或工作人员。”办案检察官介绍说，“当然，仅有这些证据还不够，我们还要查明涉案购销合同中印章的真伪。该案关乎一家民营企业的合法权益和未来发展，我们必须全力以赴。”

2022年10月，办案检察官远赴云南调查，得知当地公安机关已对陶某涉嫌伪造公司印章案立案侦查。检察官调阅案卷材料，发现其中一份鉴定意见显示，涉案购销合同上所盖公司印章系伪造。犯罪嫌疑人陶某亦供述其事先知道叶某公司的名字，便私刻了该公司印章。

“感谢检察官的辛勤付出！现在法院立案了，我有望摆脱虚假债务的泥潭了。”叶某对公司的未来又有了信心。



检察建议帮助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本报记者 周晶晶
通讯员 李雪 苏兴品

“这份事关安全生产的检察建议是一剂良方，感谢检察院对我们公司的重视，将这剂良方送到生产一线。我们虚心接受建议书的全部内容，马上对照整改。”近日，收到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检察院制发的检察建议书后，某公司迅速启动整改工作，成立安全隐患整改小组，完成消防设计图纸，修编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并指定责任人落实“一岗双责”。

据了解，该公司是一家生物科技型农业公司，内部建有多个厂房。2022年5月8日晚，该公司一处厂房突然着火，火势迅速蔓延至多个房

间，火光染红夜空。该公司安全委员会总监陈某和有关人员相继赶赴现场，配合消防救援人员开展灭火救援、人员疏散等工作。公安干警也赶到现场调查取证。

事故发生后，公安机关以重大责任事故罪对陈某等3人立案侦查。根据消防救援大队出具的事故认定书，起火原因系厂区更衣室内吊顶灯具电气线路故障引燃夹芯板。经鉴定，该公司被烧毁的产品、厂房设备等价值共计117万余元。同年12月，案件被移送东西湖区检察院审查起诉。

“火情为什么没有及时发现，反而蔓延了呢？厂区配套设施建设是否达到消防安全标准？”受案后，检察官董新艳详细审查了案卷材料，满腹疑惑，决定先去案发企业进行一次深入走访。

“菌菇培育室没有安装喷淋设备；起火点的房间，日常消防检查没有落实到位，房间设计未达到防火标准；有的房间烟雾报警器是坏的……”走访中，董新艳发现，除了陈某等3人在日常生产、作业中未及时发现消防安全漏洞，落实安全生产相关责任外，该公司自身也存在较多安全隐患。

“在依法办案的同时，我们还应延伸检察职能，严格落实最高检‘八号检察建议’，向企业制发加强安全生产的检察建议。”检察长周盟听取案件汇报后，要求办案人员充分听取外界意见，增强检察建议的精准度和可操作性。于是，该院于今年3月17日召开公开听证会。3名听证员充分讨论后，一致认可检察机关对涉案企业提出“加强厂区消防安全管理”“规范消防器材配备与维护”“定期开展消防安全教育培训”等检察建议，以及对陈某等3人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会后，董新艳根据3名嫌疑人的悔罪表现及案发公司出具的谅解书，综合评估办案可能对企业发展造成的影响等，依法对陈某等3人作出不予起诉决定。

4月4日上午，在人民监督员牛刚的见证监督下，该院检察官来到案发公司生产一线，宣告送达检察建议并查验了企业的整改计划。“欢迎检察院持续监督，帮助我们找准安全生产的薄弱点，筑牢安全生产防线。我们有信心，按照检察建议内容全面整改后，菌菇生产线一定会更安全！”该公司负责人坚定地说。